

债券代码: 175937.SH

债券简称: 21乌房01

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张朝阳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乌国资[2025]93号）和《关于对外部董事任期届满重新委派的批复》（乌国资[2025]133号），聘任张朝阳、张万春（专职）、李鑫3名同志为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免去郭芳、李志于2名同志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张朝阳，男，1973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资产部副经理、资产部经理，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乌鲁木齐市城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乌鲁木齐市公交珍宝巴士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新疆城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自治区“访惠聚”派驻达坂城区阿克苏乡阿克苏村第一

书记、工作队队长，乌鲁木齐市机动车综合服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张万春，男，1972年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工作经历：曾任乌鲁木齐市国资局综合处科员、副处长、处长；乌鲁木齐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产权管理处处长；乌鲁木齐环鹏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乌鲁木齐昆仑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乌鲁木齐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鑫，男，1982年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工作经历：曾任新疆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办公室干事、后勤主管、副主任；新疆城建国信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城建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乌鲁木齐公交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前期筹备工作负责人（中层正职）；乌鲁木齐公交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现任乌鲁木齐公交集团公司总经济师兼公交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变动已履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决策程序，公司将尽快完成工商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变动为正常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的盖章页）

乌鲁木齐房地产开发

